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0 January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21年12月23日巴基斯坦和沙特阿拉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鉴于阿富汗人道主义局势不断恶化,应沙特阿拉伯王国的请求并由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主办,伊斯兰合作组织外交部长理事会第十七届特别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和 19 日在伊斯兰堡召开。

在这方面,我们谨提请你注意伊斯兰合作组织外交部长理事会第十七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关于阿富汗人道主义局势的决议(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沙特阿拉伯常驻代表 阿卜杜拉•穆阿利米(签名)

巴基斯坦常驻代表

穆尼尔·阿克兰(签名)



190122

2021 年 12 月 23 日巴基斯坦和沙特阿拉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原件:阿拉伯文和英文]

2021 年 12 月 19 日伊斯兰合作组织外交部长理事会第十七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决议

阿富汗人道主义局势

2021 年 12 月 19 日在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伊斯兰堡举行的伊斯兰合作组织外交部长理事会特别会议(回历 1443 年 5 月 15 日)

欢迎沙特阿拉伯王国作为伊斯兰首脑会议主席倡议召开一次伊斯兰合作组 织外交部长理事会特别会议,讨论阿富汗的人道主义局势,

赞扬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于2021年12月19日在伊斯兰堡主办这次会议,

回顾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在联合国大会期间努力强调阿富汗严重的人道主义 局势,并回顾穆斯林国家共同关切在解决阿富汗人道主义局势方面取得进展的必 要性,

遵循《伊斯兰合作组织宪章》所载的原则和目标、伊斯兰国家首脑会议和外交部长理事会的有关决议,以及 2021 年 8 月 22 日在吉达举行的伊斯兰合作组织执行委员会常驻代表级不限成员名额特别会议关于阿富汗局势的最后公报,

回顾 2019 年在麦加举行的世界穆斯林联盟国际会议上 1 200 多名著名伊斯 兰学者通过的《麦加宣言》,

认识到构成穆斯林社会风气的根深蒂固的伊斯兰价值观,

又认识到发展、和平、安全、稳定和人权相互关联,相辅相成,

重申伊斯兰合作组织成员国坚定致力于阿富汗的主权、独立、领土完整和国 家统一,

回顾当前的人道主义、社会和经济局势除其他外与阿富汗境内的长期冲突有 关,在这方面,强调必须投资于人类发展,以实现该国的可持续和平与发展,

表示声援阿富汗人民,并重申伊斯兰合作组织成员国承诺帮助为阿富汗带来 和平、安全、稳定与发展,

根据联合国的估计,阿富汗 3 800 万人口中有 60%面临"危机程度的饥饿",而且情况每况愈下,

对阿富汗日益恶化的人道主义危机深表震惊,特别是世界粮食计划署发出警告称,2280万人面临严重的粮食短缺,占阿富汗人口的一半以上,320万儿童和70万孕妇与哺乳期妇女面临急性营养不良的风险,

2/7 22-00242

注意到必须继续进行经济合作,以改善阿富汗的人道主义局势,并在这方面 执行大规模能源、运输和通信项目,包括土库曼斯坦-阿富汗-巴基斯坦-印度输油 管道、土库曼斯坦-阿富汗-巴基斯坦输电线,旨在为增加阿富汗人民的社会福祉 创造新的机会,

表示注意到 2021 年 11 月 28 日在阿什哈巴德举行的经济合作组织第十五届 首脑会议的重要性,以及在阿什哈巴德达成的关于解决阿富汗人道主义问题的共 识的重要性,

深为关切地注意到阿富汗医疗提供系统崩溃、疾病暴发和严重营养不良的状况,特别是在 COVID-19 大流行疫情的情况下,

又注意到据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称,除已有 290 万人因阿富汗冲突而在境内流离失所外,2021 年 1 月至 9 月阿富汗境内又有 665 000 人流离失所,

认识到阿富汗的人道主义局势对其邻国造成不成比例的影响,特别是在新难 民涌入和非正常移民方面,

回顾由于长达四十多年的旷日持久的冲突和经济与社会挑战,数百万阿富汗 难民已经居住在邻国和其他国家,

赞扬巴基斯坦和伊朗在慷慨和同情的伊斯兰美德指导下,四十多年来收容了 数百万阿富汗难民,

对阿富汗经济局势不断恶化深感震惊,阿富汗海外资产和其他国际援助继续 被冻结,使情况雪上加霜,加剧了向公职人员支付薪酬等紧急现金流问题,并阻 碍了向阿富汗人民提供基本的公共和社会服务,

强调指出阿富汗的经济崩溃将导致难民大规模外流,助长极端主义、恐怖主 义和不稳定,对区域和国际和平与稳定造成严重后果,

强调需要支持阿富汗消除贫穷,创造就业机会,向其公民提供基本服务,特 别是粮食、清洁水、优质教育、保健服务,

承认国际社会、邻国、捐助机构和其他国际组织为毫不拖延地向阿富汗提供 人道主义援助所作的努力,国际援助和支持阿富汗几十年间创建的机构和能力建 设即将毁于一旦,如果不采取紧急行动制止这种消极趋势,重建国家机构和必要 能力将需要几十年的时间,

回顾国际社会期望所有阿富汗人抓住这一历史性机会,促进民族和解,遵守 国际公约和协定,并遵守《联合国宪章》及其各项决议所载的至高无上的国际 规范,

重申必须按照《伊斯兰原则》和《世界人权宣言》保护和尊重阿富汗人民的 生命权、安全权和尊严权,

22-00242

强调必须创建包容各方的政府结构,采取温和稳健的国内外政策,对阿富汗 邻国和其他国家采取友好态度,以实现阿富汗和该区域持久和平、安全和长期繁荣的共同目标,

又强调妇女切实参与所有领域的重要性,并维护人权,包括妇女、儿童和少数群体的人权,

强调指出恐怖主义的威胁仍然是对阿富汗、该区域各国和国际社会的和平、安全与稳定的严重威胁,

认识到恐怖主义对受害者及其家属,特别是妇女和女童的人权和基本自由造成破坏性后果,痛惜阿富汗人民的苦难,重申对他们深表同情,同时强调必须向他们提供适当的支持和援助,

又强调阿富汗领土不得被用作任何恐怖主义团体的基地或避风港,

强烈谴责隶属于达伊沙的一个实体、即所谓的伊斯兰国呼罗珊省组织声称发 动的恐怖袭击,造成许多宝贵生命损失和许多人受伤,

欢迎保证在阿富汗的外交人员和人道主义工作者以及国际组织的安全和保障,给予大赦,不进行报复,并允许所有希望进出阿富汗的人安全通行,

赞扬巴基斯坦在从阿富汗撤出隶属 47 个国籍的 83 000 多人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

又赞扬卡塔尔、科威特、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伊朗、阿塞拜疆、土耳其和其 他国家在协助从阿富汗撤离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

着重强调国际社会特别是伊斯兰合作组织成员国不要抛弃阿富汗人民的重要性,

欢迎联合国秘书长、中国、美利坚合众国、联合王国,法国、俄罗斯联邦、 日本、德国、意大利、欧洲联盟、经济合作组织、阿拉伯国家联盟和海湾合作委员会派代表出席,

表示注意到阿富汗当局代表所作的发言,

- 1. 申明伊斯兰合作组织成员国声援阿富汗人民寻求建立一个和平、统一、 稳定、主权和繁荣的阿富汗;
- 2. 敦促阿富汗遵守《联合国宪章》和《伊斯兰合作组织宪章》所载的原则和宗旨,尊重其根据国际协定和公约作出的承诺,包括其根据国际人权公约承担的义务,特别是在妇女、儿童、青年、老年人和有特殊需要的人的权利方面的义务,并维护伊斯兰教义和原则所尊崇的家庭价值观;
- 3. 表示注意到联合国全系统的报告指出阿富汗的人道主义危机正在以近 年来前所未有的速度和规模展开:

4/7 22-00242

- 4. 鼓励联合国系统,特别是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人道协调厅)、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继续与伊斯兰合作组织合作,以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
- 5. 欢迎乌兹别克斯坦倡议在联合国主持下在泰尔梅兹创建一个区域后勤中心,向阿富汗人民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
- 6. 促请国际社会向阿富汗以及阿富汗难民主要收容国提供紧急和持续的 人道主义援助;
- 7. 敦促整个国际社会、特别是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确保现行定向制裁不妨碍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或经济资源,以保护阿富汗的机构、学校和医院,并允许多边发展机构、联合国机构、各基金和方案以及其他人道主义组织将现有援助和资产用于人道主义援助;
- 8. 申明国际社会持续参与阿富汗事务的重要性,特别是在支持阿富汗人民的人道主义和发展需要方面;
- 9. 决定伊斯兰合作组织将在向阿富汗人民提供人道主义和发展援助方面 发挥主导作用;
- 10. 请总秘书处立即采取步骤,以人力、资金和后勤资源加强伊斯兰合作组织驻喀布尔特派团,使其能够建立全球伙伴关系,精简实地的援助行动;
- 11. 承认阿富汗面临严重的流动性挑战,决心继续注重采取措施便利获得合 法银行服务;
- 12. 特别指出阿富汗获得其财政资源对于防止崩溃和恢复经济活动至关重要,在这方面,确认必须采取相关行动,例如打开向阿富汗人民提供资金和实物援助和资源的流动渠道,并探讨解冻阿富汗金融资产的现实途径;
- 13. 决定在伊斯兰开发银行的主持下设立一个人道主义信托基金,作为向阿富汗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工具,包括为此与其他有影响力的国际行为体合作;
- 14. 决定伊斯兰合作组织总秘书处应与伊斯兰开发银行和人道主义信托基金一道,开始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讨论制定一个在有关论坛动员采取行动的路线图,以打开金融和银行渠道,重新建立流动性和金融和人道主义援助的流动,并制定向阿富汗人民交付紧急和持续人道主义援助的机制;
 - 15. 请伊斯兰开发银行从谏于 2022 年第一季度启动人道主义信托基金:
- 16. 呼吁伊斯兰合作组织成员国、伊斯兰金融机构、捐助者和其他国际伙伴 宣布向阿富汗人道主义信托基金认捐,并向阿富汗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 17. 决定伊斯兰合作组织总秘书处应与世界卫生组织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接触,在面临 COVID-19 大流行疫情和其他持续和新出现的健康问题时,为阿富汗人民确保获得疫苗和其他医疗用品以及技术和相关援助;

22-00242 5/7

- 18. 决定启动一项阿富汗粮食安全方案,并请伊斯兰粮食安全组织承担这方面的必要工作,在必要时建立伊斯兰合作组织阿富汗粮食安全方案;
- 19. 鼓励伊斯兰合作组织成员国、国际捐助者、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以及其他国际行为体向阿富汗粮食安全方案慷慨捐款:
- 20. 再次呼吁伊斯兰合作组织秘书长与捐助金融机构接触,向阿富汗和邻国的阿富汗难民提供必要的人道主义和经济援助;
- 21. 紧急呼吁伊斯兰合作组织成员国、包括联合国系统、国际组织和国际金融机构在内的国际社会继续向阿富汗提供一切可能和必要的恢复、重建、发展、财政、教育、技术和物质援助,作为促进所有阿富汗公民实现和享有基本权利和自由的政策工具;
- 22. 重申必须打击阿富汗境内的恐怖主义,并确保阿富汗领土不被任何恐怖主义团体或组织用作平台或庇护所:
- 23. 促请阿富汗采取切实步骤打击所有恐怖主义组织,特别是基地组织、达伊沙及其附属组织,包括东突厥斯坦伊斯兰运动(东突运动)和巴基斯坦塔利班运动(巴塔运动)等:
- 24. 重申阿富汗的和平、安全与稳定也将有助于所有阿富汗难民和境内流离 失所者安全和有尊严地返回,并使其得以在阿富汗的发展中发挥建设性作用;
- 25. 敦促国际社会保持警惕,防止该国内外各种势力在阿富汗进行煽动破坏,破坏旨在建立阿富汗和平与稳定的努力;
- 26. 促请阿富汗当局继续努力提高包容性,包括为此制定路线图,促进包括 妇女和女童在内的所有阿富汗人对阿富汗社会各个方面的参与;
- 27. 特别指出需要作出协调一致的努力,重建阿富汗相关国家机构的必要能力,以应对恐怖主义、麻醉品、走私、洗钱、有组织犯罪和非正常移民构成的挑战;
- 28. 决定任命伊斯兰合作组织总秘书处主管人道主义、文化和家庭事务助理秘书长塔里格•阿里•巴希特大使为伊斯兰合作组织秘书长阿富汗问题特使,由秘书处和伊斯兰合作组织驻阿富汗办事处提供支持,协调救助和援助努力,并授权他与阿富汗进行经济和政治接触,并提交定期报告;
- 29. 请伊斯兰合作组织秘书长安排一个由伊斯兰教律学院和其他相关宗教 机构率领的著名宗教学者和乌里玛代表团,与阿富汗就至关重要的问题进行接触, 包括但不限于伊斯兰教的容忍度和温和度、平等接受教育的机会和伊斯兰教中的 妇女权利:
- 30. 请伊斯兰合作组织秘书长与伊斯兰开发银行和伊斯兰合作组织秘书长阿富汗问题特使协调,向外交部长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说明为执行本决议而采取的措施,以及为加强伊斯兰合作组织驻阿富汗特派团而采取的步骤和所需的资源;

6/7 22-00242

31. 还请伊斯兰合作组织秘书长向第四十八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其中确定处理阿富汗人道主义和经济局势的措施,并强调伊斯兰合作组织成员国以及伊斯兰合作组织金融和人道主义机构和组织在向阿富汗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或有关资金、金融资产或经济资源时遇到的实际困难。

22-00242